# 关于报送 2019-2020 学年 教师国内访学研修情况的通知

### 校属各有关单位:

根据教育部《全国高校教学基本状态数据库》、《高等教育学校(机构)统计报表》填报要求和《长春理工大学专业技术职务评聘实施办法》(长理工人字〔2019〕14号)文件精神,现开展教师国内访学研修情况统计报送工作,有关事项通知如下:

### 一、统计范围

2019年9月1日至2020年8月31日期间,在职专任教师参加国内各类研修班、研讨班、网络培训、进修、外语培训、攻读博(硕)士学位、访学以及各类业务培训会议(含科研)等情况。

## 二、填报要求

## (一) 时间、学时填写

严格按照学习时间填写,填报开始时间和结束时间不含报到、返程日期,每半天按3学时计算。

## (二) 单位确认

各单位根据教师出具的访学研修通知原件中的学习日程安排,确认教师参加访学研修开始、结束时间、天数、累计学时等各项信息。各单位留存访学研修通知(含日程安排)复印件,以备查阅。

### 三、报送材料

各单位请于 2020 年 9 月 25 日前将填写完毕的《长春理工大学 2019-2020 学年教师国内访学研修情况统计表》(见附件) 纸质版一式一份,报送教师教学发展中心,电子版发送至中心邮箱。

请各单位切实重视统计工作,指定专人负责,按照统计表项目要求如实、准确、完整填报数据。

负责科室:综合办公室(东校区老招待所301室)

联系人:刘博林

联系电话: 85582578

邮 箱: jfzx@cust.edu.cn

附件: 长春理工大学 2019-2020 学年教师国内访学研修 情况统计表

教师教学发展中心 2020年9月9日